

证券代码：871082

证券简称：龙翔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爱玲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方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就其 2023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总经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总经理就其 2023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财务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2023

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50,640,844.65 元。

2024 年，因公司新兽用原料药项目建设需要，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经审慎研究后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，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、未来投资和发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，更好地推进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工作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，同时对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有关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，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守军、刘爱玲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 号）及相关安排，公司对 2023 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，根据自查情况编制了《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开展资产池业务并对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业务的连续性，盘活资产，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，公司及控股股东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天津分行”）开展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资产池业务，有效期一年。根据该业务内容，瑞普生物对上述事项对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作为瑞普生物担保的对象，公司愿为瑞普生物的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，并签署了《反担保合同》，担保期限为三年，其反担保合同的具体金额以浙商银行天津分行每笔放款的金额为准。

该反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守军、刘爱玲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对以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：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9日